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农股份	股票代码	0029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钢	卢旻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塘路 277 号保利中心 11 楼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塘路 277 号保利中心 11 楼	
传真	0571-87243169	0571-87243169	
电话	0571-87230010	0571-87230010	
电子信箱	xnzqzb@xnchem.com	xnzqzb@xnche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中的化学农药制造（C2631），业务范围包括化学农药制造和肥料制造。

农药根据作用对象的不同，可以分为：杀菌剂、杀虫剂、除草剂、植物生长调节剂等。公司主要从事杀菌剂、杀虫剂为主的农药制剂、原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杀菌剂以自主创新化合物噻唑锌及其制剂产品（碧氏系列）为核心，主要作用于水稻和柑橘、桃李、瓜类、叶菜、茄果、马铃薯等大田与经济作物的病害防治；公司杀虫剂以毒死蜱、三唑磷为主，作为国内较早生产毒死蜱、三唑磷的厂商，公司产品品质、市场份额在细分市场中均处于领先地位。

农药是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为应对爆发性病虫害草害，保障农业丰产、丰收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因此产品需求具有一定的刚性，市场较为稳定，且作为国家政策鼓励与扶持的行业之一，未来仍有巨大的发展空间。报告期内，公司在农药行业发展状况及趋势如下：

1、农药行业情况及发展趋势

根据联合国最新（2024 年）发布的《世界人口展望》报告，预计 2030 年全球人口达 85 亿、2050 年全球人口达 97 亿。随着全球人口的增长，对粮食的需求将显著增加。这一趋势促使农药作为提高农业生产效率的关键工具，其市场需求也随之增长。根据 QYResearch 的统计及预测，2023 年全球农药市场的规模估值为 883.8 亿美元，预计到 2030 年将达到 1123.7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为 6.04%。在农药种类中，除草剂和杀菌剂占据了最大的市场份额，2023 年分别占全球市场的 48.68%和 23.91%。科技的进步推动了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的研发和应用，满足了现代农业对安全性和环保性的需求。在人口增长、地缘冲突、气候变化的背景下，全球主要经济体越来越重视粮食安全，全球范围内种粮积极性有所提升，这也为农药产品需求的增长提供了基础。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5 年我国粮食播种面积达 17.91 亿亩，比上年增长 0.1%，连续 6 年保持增长，粮食总产量达 71488 万吨，同比增长 1.2%。2024 年，我国蔬菜种植面积、产量分别为 35079 万亩和 86114 万吨，实现双增长，继续保持世界蔬菜生产、消费第一大国的位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水果产量再创历史新高，达到 3.4 亿吨，同比增长 3.7%，水果已经成为中国继粮食、蔬菜之后的第三大农业种植产业，果园总面积和水果总产量常年稳居世界首位。2026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严守 18 亿亩耕地红线，粮食产量稳定 1.4 万亿斤以上，实施新一轮千亿斤产能提升，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根据全国农技推广服务中心的预报，2026 年我国小麦、水稻、玉米、蔬菜、果树等主要作物上 23 种重大病虫害总体偏重发生，全国预计发生面积 22.5 亿亩次。随着粮食、蔬菜以及水果种植面积的扩大，产量的进一步提高，加上多发的作物病虫害，都将促进农药需求的进一步增长。

随着各级政府对环境保护和食品安全的高度重视，对绿色、环保型农药的需求不断增加，高毒、高残留农药将逐渐退出市场，为高效、低毒、低残留新型农药腾出巨大的市场空间。同时，国内持续推出有利于农药行业创新、绿色、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法规，环保监管与化工园区安全治理加速推进，进一步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农业农村部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 年）》，提出要调整农药产品结构，逐步淘汰高残留以及对环境或农产品质量安全影响大的农药，加快发展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农药及中间体，以及水基化、超低容量、缓释等制剂剂型。农业农村部发布 2025 年第 3 号令，修改 4 部农药相关规章，规范农药登记、生产、经营与试验管理，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强化新农药创新保护，推动农药行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预期未来，农药行业经历一定时期的产能优化、整合阵痛后，缺乏竞争优势的企业将逐步退出，一系列加强监管的政策实施落地将推动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继续向集约化、规模化、绿色化、可持续化方向发展。在政策引领和市场

竞争的推动下，行业洗牌加快，具有研发创制能力和绿色环保生产能力的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日益显现，“中间体-原药-制剂”产业链一体化企业的话语权和竞争力将进一步增强，这也将进一步提高我国农药行业在全球的竞争力。

2、公司主要产品对应市场的情况及现状

杀菌剂，是指用来防治植物病原微生物的农药，主要可分为真菌、细菌、微生物病害防治药剂。近年来，随着人们对消费品质追求的提高，蔬菜、水果等经济作物的种植面积得以不断扩大，加上极端天气频发，新型病害流行等因素影响，作物细菌性病害的防控迎来较大挑战。目前全球范围内能够引起作物病害的细菌种类超过 500 种，有 200 多种发生在中国；在中国年病害发生面积 1.2 亿亩次左右，造成减产可接近 20%，成为仅次于真菌的第二大病原物（据中国农药信息网数据）。但是针对细菌性病害的产品登记数量仅占制剂产品总数量的 4%，且同质化严重，并且防治细菌病害的创新药开发周期长、费用高，过去十多年已无新型的化学药上市，特别是环境友好型的新药更是匮乏。据中国农药信息网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登记杀菌剂产品 13139 个，其中登记用于防治细菌性病害的产品约 1800-1900 个，占比仅为杀菌剂登记数量的 13%左右，且以有机铜、抗生素或者两者的复配产品为主。随着人类社会的快速发展，高品质农产品食品消费需求升级和生活生态环境的改善迫在眉睫，未来不易产生抗药性、更加安全环保、有竞争优势的产品将迎来较好的市场机遇。

公司主要产品噻唑锌（碧生®）属于杀菌剂中的细菌性病害防治药剂。噻唑锌（碧生®）作为公司 2009 年获得登记并推向市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一代低毒高效创制杀菌剂，以其独特的安全性、可混性、补锌保健等功效，广泛应用于粮食、果树、蔬菜等经济作物，并进入国内绿色食品生产允许使用农药清单，弥补了市场上缺少优秀的绿色防控细菌性病害产品的局面，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公司始终坚持差异化定位，聚焦以噻唑锌（碧生®）为核心的碧氏系列制剂产品、聚焦“6+1”核心作物，通过十多年的技术营销和推广，产品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用户口碑和品牌影响力不断提高，已形成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1,659,768,028.13	1,615,515,152.58	2.74%	1,476,010,74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2,329,461.88	1,165,646,952.52	4.86%	1,121,841,233.36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108,226,673.47	962,266,796.26	15.17%	821,032,27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406,797.77	57,727,596.55	65.27%	-25,374,26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861,482.43	37,177,897.51	114.81%	-43,594,37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69,079.18	155,374,290.85	-20.34%	90,476,478.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38	63.16%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38	63.16%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2%	5.06%	2.96 个百分点	-2.2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3,089,762.28	288,121,725.93	245,450,591.51	271,564,59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19,407.98	48,869,060.95	12,746,382.78	-7,928,05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787,496.55	43,073,896.79	9,382,674.47	-9,382,58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76,217.80	111,742,485.96	57,345,193.26	-16,142,382.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55%	85,020,000	0	不适用	0	
徐群辉	境内自然人	5.07%	7,897,500	5,923,125	不适用	0	
泮玉燕	境内自然人	3.50%	5,460,000	4,095,000	不适用	0	
吴建庆	境内自然人	1.69%	2,632,500	0	不适用	0	
王湛钦	境内自然人	1.65%	2,574,000	1,930,500	不适用	0	
张坚荣	境内自然人	1.45%	2,263,350	1,712,512	不适用	0	
徐月星	境内自然人	1.25%	1,950,000	1,462,500	不适用	0	
胡红	境内自然人	0.98%	1,523,000	0	不适用	0	
徐振元	境内自然人	0.75%	1,170,000	877,500	不适用	0	
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 3	其他	0.64%	1,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群辉、徐月星、泮玉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中徐月星和泮玉燕系夫妻关系，徐月星、泮玉燕系徐群辉的父母，徐群辉和吴建庆系夫妻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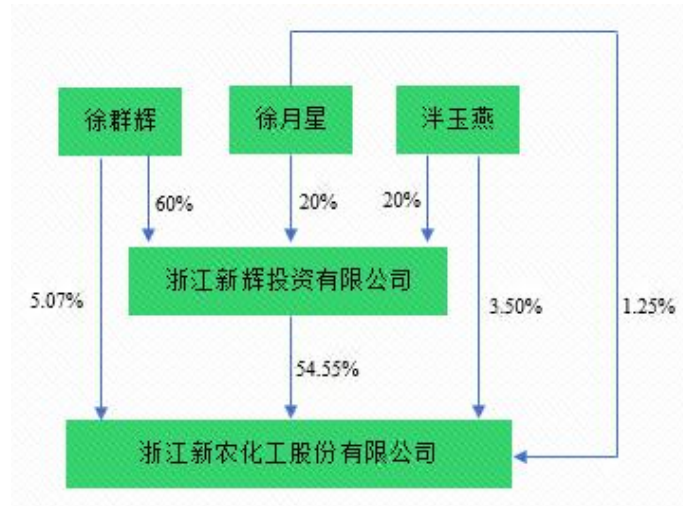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方案具体内容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55,857,9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3、公司独立董事董黎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红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张红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张红英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2025-065）。

4、公司为了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业务结构，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新农（杭州）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2025 年 12 月，公司收到杭州市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相关证明，新农（杭州）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注销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注销完成后，新农（杭州）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

并财务报表范围，但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